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EASE CLOUD MUSIC INC.**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Cloud Music Inc. 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9)

## 更改股份簡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聯交所進行股份交易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LOUD MUSIC」更改為「NETEASE MUSIC」，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雲音樂」更改為「網易雲音樂」，均自2024年11月27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的股份代號保持不變，仍為「9899」。

茲提述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Cloud Music Inc. 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10月15日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公告及通函(「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30日有關本公司於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6日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公告(「更改名稱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更改名稱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名稱已由「Cloud Music Inc. 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NetEase Cloud Music Inc.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更改名稱公告發佈後，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2024年11月15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聯交所進行股份交易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LOUD MUSIC」更改為「NETEASE MUSIC」，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雲音樂」更改為「網易雲音樂」，均自2024年11月27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的股份代號保持不變，仍為「9899」。

自2025年1月1日起，在任何後續股份發行中，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承董事會命  
網易雲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丁磊先生

香港，2024年1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磊先生、李勇先生及王燕鳳女士，非執行董事李日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英傑先生、顧險峰先生及許忠先生。